

关于对科技类校外培训机构审批的公示

根据《福建省科技类校外培训机构准入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闽科规〔2022〕13号）和《三明市科技类校外培训机构准入审批和日常监管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明科规〔2023〕1号）精神，泰宁县科技局对近期申报的科技类校外培训的机构进行了资料审查与现场勘察，现对符合办学要求的科技类校外培训机构予以公示。

公示时间：2023年6月17日---2023年6月23日。

问题反映受理电话：0598—7832133

